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卫生健康和民政局

宁新区管卫民〔2025〕38号

关于同意南京江北新区泰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增设浦东路预防接种门诊并取消南京医科大学第四附属医院预防接种门诊资质的通知

南京医科大学第四附属医院，南京江北新区泰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根据新区卫生健康和民政局《关于移交南京医科大学第四附属医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通知》（宁新区管卫民〔2025〕37号，下称“移交通知”）要求，泰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浦东路9号设置了预防接种门诊，并递交验收申请。

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单位建设和管理的通知》（苏卫疾控〔2020〕59号）及《关于加强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单位建设和开展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单位备案管理的通知》（苏卫疾控〔2020〕60号）规定，我局组织专业人员对泰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在浦东路9号的预防接种门诊进

行了现场验收。

经评估，泰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浦东路预防接种门诊已具备儿童和成人预防接种条件，该接种门诊的主要服务范围为泰山街道的锦城社区、大华社区、津浦社区、码头社区、浦东苑社区。请泰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浦东路预防接种门诊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等有关要求，规范流程，落实主体责任，提供合法、安全的疫苗接种服务。

根据移交通知，自泰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浦东路分点开设预防接种门诊工作后，将同时取消南京医科大学第四附属医院预防接种门诊资质，具体时间以双方单位对外公示时间为准。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卫生健康和民政局

2025年6月30日

抄送：南京江北新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卫生监督所

南京江北新区管委会卫生健康和民政局综合办

2025年6月30日印发
